

韶关市商务局组织全市 重点商贸企业安全生产培训

【活动概况】

生命重于泰山，安全生产事关人民福祉和经济社会发展大局。2022年11月，韶关市商务局组织召开2022年全市重点商贸企业安全生产培训会议，重点开展涉企安全生产条例学习，全市25家重点商贸企业负责人报到参与学习。

本次培训会上，市商务局组织各企业负责人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开展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22年国务院安委会安全生产十五条措施、广东省安委会《关于印发贯彻落实国务院安委会“十五条”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若干措施的通知》（广东2022年安全生产65条）等涉企安全条款学习。同时要求各企业负责人要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务必把安全生产摆到重要位置，树牢安全发展理念，严格履行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责任，完善安全生产管理措施，坚持从源头上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扎实做好岁末年初企业安全生产各项工作，确保全市商贸领域生产经营安全。

【重点宣传内容】

1. 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的适用范围是什么？

答：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域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单位（以下统称生产经营单位）的安全生产，适用本法。

2. 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生产经营单位的安全生产管理机构以及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履行下列职责？

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五条，生产经营单位的安全生产管理机构以及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履行下列职责：（一）组织或者参与拟订本单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和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二）组织或者参与本单位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情况；（三）组织开展危险源辨识和评估，督促落实本单位重大危险源的安全管理措施；（四）组织或者参与本单位应急救援演练；（五）检查本单位的安全生产状况，及时排查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提出改进安全生产管理的建议；（六）制止和纠正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七）督促落实本单位安全生产整改措施。

生产经营单位可以设置专职安全生产分管负责人，协助本单位主要负责人履行安全生产管理职责。

3. 问：2022 年国务院安委会安全生产十五条措施具体包括哪些措施？

答：（一）严格落实地方党委安全生产责任。（二）严格落实各级政府安全生产责任。（三）严格落实部门安全生产责任。（四）严肃追究领导责任和监管责任。（五）严格落实企业主要负责人责任。（六）立即深入扎实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七）牢牢守住项目审批安全红线。（八）严厉查处违法分包转包挂靠资质行为。（九）切实加强劳务派遣灵活用工安全管理。（十）重拳出击开展打非治违。（十一）坚决整治执法检查“宽”“松”“软”问题。（十二）加强安全生产监管执法队伍建设。（十三）重奖激励安全生产举报。（十四）严肃查处瞒报、谎报、迟报、漏报生产安全事故行为。（十五）统筹做好经济发展安全生产疫情防控。

4. 根据广东省安委会印发《贯彻落实国务院安委会“十五条”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若干措施的通知》，企业主要负责人应如何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

答：企业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实际负责人要严格履行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责任，对本单位安全生产负总责，

严格落实国家“钢 8 条”“铝 7 条”“粉 6 条”“有限空间 4 条”等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判定标准，建立健全“一线三排”机制，落实化工行业特殊作业“四令三制”、钢铁企业“七个严格”、动火作业“三个一律”、有限空间“七不准”等安全生产硬规定、硬要求。危险化学品企业主要负责人要抓好“两重点一重大”（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工工艺、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品和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下同）化工装置及储运设施安全检查，确保安全设备设施完好投用，监测预警系统运行正常，预警消警处置及时。各企业要运用“粤商通”平台全面开展企业单位消防安全线上大承诺和火灾隐患自查自改报备，落实单位消防安全主体责任，健全风险隐患“自知、自查、自改”和公示承诺制度，中小微企业要落实实名制培训，实施消防安全责任人、管理人能力提升工程。

【活动特点和效果】

通过本次培训活动，各企业负责人深刻认识到安全生产工作的极端重要性，树牢安全发展理念，严格履行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责任，完善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措施，坚持从源头上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确保生产经营安全。韶关市商务局通过本次培训，进一步推动中央和省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系列决策部署贯彻落实，有利于防止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

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